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44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287巷5
號1樓

承辦人：黃愷雁

電話：02-87855873轉20

電子信箱：bf999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330637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31860092_1133063747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局辦理之「臺北市113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雙語增能培育學分班（政大班）」開放第二階段報名，請鼓勵教師報名參加，並核予錄取本研習之教師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113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雙語增能培育學分班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案學分班開放第二階段報名，即日起至113年6月7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截止，依實施計畫辦理報名，錄取名單由本局彙整後公告政治大學網站，並正式函文至錄取教師服務學校，同時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錄取結果，未錄取者不另行通知。
- 三、開課內容摘要如下（詳見實施計畫）：
 - （一）科目/領域：國中綜合領域、國中科技領域。
 - （二）名額：30人。
 - （三）上課期程：預計113年7月至114年3月，上課日期與時間



永吉國中 1130524



PHAA1136003785

依各班實際課表為準（參考實施計畫，並以政治大學公告為準）

（四）上課地點：國立政治大學學思樓（116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）

四、為避免資源浪費，請務必詳讀實施計畫及報名方式，並確認4日均可全程參與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